

國立高雄師範大學 函

地址：802 高雄市苓雅區和平一路116號
聯絡人：陳思璇（專任助理）
聯絡電話：07-7172930 分機：7028
電子郵件：tasrl.southern@tlkr.nknu.edu.tw

受文者：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5年9月9日
發文字號：高師大科環字第1151007600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115年B2研習議程_0913高雄市忠孝國小
(A095L0000Q_1151007600_doc1_Attach1.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5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（南區）」辦理
「B2.PBL教學應用工作坊」，敬請協助活動出席人員之課
務派代，並惠予公（差）假登記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5年3月6日臺教資（三）字第1152700702D號
函辦理。

二、場次資訊

（一）日期：115年9月13日（星期日）。

（二）地點：高雄市鹽埕區忠孝國民小學（高雄市鹽埕區大智
路71號）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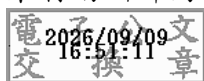
三、未全程參與者，將不核予研習時數及證書。倘因特殊緊急
狀況無法參加，請來信或來電通知承辦人，以利行政作業
安排。

四、課程相關資訊將以電子郵件寄送通知，檢附工作坊課程表
詳如附件。

正本：嘉義市東區宣信國民小學、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、嘉義市西區垂楊國民小學、

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旗津區旗津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橋頭區橋頭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、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、高雄市鳳山區福誠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屏東市民和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潮州鎮光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、屏東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、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大樹區興田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九曲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、臺南市安南區南興國民小學、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、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、高雄市彌陀區壽齡國民小學、高雄市大樹區小坪國民小學、屏東縣新埤鄉餉潭國民小學、屏東縣南州鄉同安國民小學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、屏東縣政府教育處、臺南市政府教育局

副本：嘉義市東區宣信國民小學王文志主任、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蕭奕鈞教師、嘉義市西區垂楊國民小學李青禧教師、嘉義市政府教育處嘉義市校園數位學習推動辦公室謝佳蓉教師、臺南市永康區永信國民小學蔡佳紋教師、高雄市旗津區旗津國民小學李燕惠主任、嘉義市立嘉義國民中學陳佩茶教師、高雄市橋頭區橋頭國民小學高昱翔教師、高雄市橋頭區橋頭國民小學林姿妤組長、高雄市立高雄高級工業職業學校許靖卿教師、高雄市鼓山區中山國民小學嚴高一教師、國立旗山高級農工職業學校詹雅筑組長、高雄市鳳山區福誠國民小學吳宛真組長、高雄市鳳山區福誠國民小學陳樂融教師、屏東縣屏東市民和國民小學張淑婷主任、屏東縣潮州鎮光華國民小學鍾智偉主任、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國民小學朱慧純教師、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國民小學楊宗泰教師、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國民小學蔡秋蓮教師、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國民小學林尚穎組長、高雄市立前鎮國民中學王麗雅教師、屏東縣瑪家鄉北葉國民小學吳泓暹教師、屏東縣立至正國民中學邱彥文教師、高雄市大樹區興田國民小學卓亭好教師、高雄市大樹區九曲國民小學鍾志豪教師、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李蕙君教師、臺南市安南區南興國民小學韋秀麗主任、高雄市鼓山區龍華國民小學顏詩純教師、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葉育玲教師、高雄市立福山國民中學桑愷婕教師、高雄市彌陀區壽齡國民小學葉宸希主任、高雄市三民區河堤國民小學杜貞黎教師、高雄市大樹區小坪國民小學謝佳柔主任、高雄市楠梓區楠梓國民小學黃文政教師、屏東縣新埤鄉餉潭國民小學郭宜臻教師、高雄市大樹區小坪國民小學陳頡瑜組長、高雄市大樹區小坪國民小學廖韋翔教師、屏東縣南州鄉同安國民小學何雅萍教師、本校科學教育暨環境教育研究所



115 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南區) 教師增能研習「B2.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」

一、依據：

依據教育部「115 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南區)」辦理。

二、目的

本工作坊旨在深化國中小教師科技輔助自主學習與問題導向學習(PBL)之整合應用上的專業素養。透過實務操作與教學案例解析，強化教師之課程設計能力、引導技巧與現場實務應變能力。

三、辦理單位

(一) 主辦單位：教育部資訊及科技教育司

(二) 承辦單位：國立高雄師範大學

四、聯絡窗口

115 年教育部數位學習輔導計畫(南區) 陳助理 電話：07-7172930#7028

電子郵件：tasrl.southern@tlkr.nknu.edu.tw

五、研習對象

(一) 國民中小學教師。

(二) 參與本研習之教師，須先完成「A1.數位學習工作坊(一)」及「A2.數位學習工作坊(二)」研習，並提供相關研習證明佐證。(請於報名表單上傳研習證明)

六、研習時間與地點

(一) 課程名稱：B2.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

(二) 研習日期：115 年 9 月 13 日(日)，共 1 日

(三) 研習時間：9:00 至 16:00

(四) 地點：高雄市鹽埕區忠孝國小 B1 自造基地

七、報名方式與時間

(一) 報名連結：<https://forms.gle/RrBJPVmZfp9ofKyF9>

(二) 報名截止時間：115 年 9 月 3 日(四)17:00 止。

(三) 採實體研習，預計錄取 30 位。實際報名人數未達 20 人，則取消本次研習場次。

(四) 本研習不受理現場報名。

(五) 報到通知：報名受理認證通過後，將於 115 年 9 月 7 日(一)前以 E-mail 方式寄發「錄取通知信」。

(六) 報名經審核錄取後，因故無法參加時，請於 115 年 9 月 9 日(三)前來信告知。

八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與本研習之教師可用錄取通知信申請公(差)假及課務派代，不再另發公文。
- (二) 本研習期間僅提供午餐，不提供住宿與交通費。
- (三) 參與本研習請攜帶筆電、耳機、延長線(充電)，方便教案製作及互動。
- (四) 全程參與本研習並完成指定作業，經審核後覈實核予研習時數。
- (五) 為響應環保，請自行攜帶環保杯。

九、研習內容：

(一) 講師：高雄市小港國小 莊瑩琦教師

(二) 研習議程

時間	分鐘	內容	備註
08:40-09:00	20	報到	分組公告
09:00-10:00	60	科技輔助自主學習理論與 PBL 簡介	
10:00-10:10	10	休息	
10:10-12:00	110	因材網結合 PBL 課程操作	
12:00-13:00	60	午餐	
13:00-15:00	120	PBL 結合自主學習四學課堂實作	
15:00-15:10	10	休息	
15:10-16:00	50	小組發表及綜合座談	

十、B2 講師認證流程：

*完成研習後可按認證流程繳交資料申請成為 B2 講師

- (一) 研習結束後主辦單位將寄信通知作業繳交表單，請於 2 個月內回傳所需資料
- (二) 審查期間若有通知補件或修改，請於要求時間內提交，逾期不予受理。
- (三) 審查項目：
 - (1) 已完成 A1、A2、B1 研習證書或全國教師在職進修網研習時數證明。
 - (2) 繳交一份 PBL 結合自主學習四學教案含 6 堂課的教學規劃表。
 - (3) 說課影片 3-5 分鐘，並說明 PBL 公開授課錄影檔為第幾節課。
 - (4) 結束後需進行 PBL 課程公開授課及錄影，並經由計畫團隊審查
 - (5) 該堂公開授課之公開授課紀錄表。
- (四) 審查合格後，將以電子郵件通知「B2.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」講師認證結果；通過者，將

授予電子認證證書。

(五) 通過認證之講師資料將公告於教育部因材網，並可受邀擔任「B2.PBL 教學應用工作坊」講師。

(六) 計畫團隊保有實施計畫之解釋修改權利。

十一、地圖與交通資訊：

地點：高雄市鹽埕區忠孝國小 B1 自造基地

地址：803 高雄市鹽埕區河濱里大智路 71 號(<https://maps.app.goo.gl/jx3B4n4A7XfihudV8>)

(校內停車空間有限，請配合學校妥善停放，如校內停車位已滿，請與會貴賓至鄰近停車格停車。)

